



招標人聲明

廣州公共資源交易中心：

廣州開發區建設工程招投標管理辦公室：

我單位就黃埔區蘇元學校校園改造工程项目進行公開招標，現就有關事項作出如下聲明：

一、本項目已具備法定招標條件。

二、本項目在招標計劃、招標控制價、招標公告、招標文件等關鍵事項中，已履行“三重一大”決策程序，在監管過程中將按照監管部門的要求提供。

三、本次招標內容與政府有關部門的審批、核准或備案文件內容相符。

四、招標公告和招標文件均依法編制，無違法內容，不同所有制投標人都能參與本項目競爭，具有足夠的競爭性。

五、在本項目招標過程中我單位未與潛在投標人或利害相關人串通，未直接或者間接向潛在投標人泄露重要技術參數等信息，工作人員不存在收受賄賂等違法違規行為。

六、我單位將嚴格拒絕存在出讓投標資格、與其他單位圍標串標、行賄、在投標文件中提供虛假材料、少放或不放業績、獎項等客觀評審資料減少自身競爭力、拖欠農民工工資、將中標工程轉包或者違法分包等行為的投標人一段時間內參與我單位招標項目的投標。

我單位承諾，如上述聲明與事實不符，由我單位承擔由此導致的一切法律責任，並自願接受監督部門或機構的查處和公開通報。

廣州市黃埔區蘇元學校

2025年6月19日

